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校園安全事務室
承辦人：書世彥
電話：7995678#3128
電子信箱：ricksamshu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安字第11339934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防詐宣導短影片案，請各校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73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有效打擊詐欺，相關機關組成打詐國家隊，數位發展部主責「防詐」工作，並通過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.5 版」，製作防詐宣導短影片（雲端連結 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9XcwlfjJIB5sOhq4fe4cMtcnfa2m9PFX/view?usp=sharing），請各校協助宣導周知。

訂

三、請學校運用朝（週）會、班級導師時間或多元化管道（例如班級社群媒體、公共電子看板、臉書粉專...等）宣導週知，並於實施各式反詐騙宣導活動時，結合本局每月反毒反詐騙宣教活動填報，以利成效統計。

線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大學附屬高中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

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1131220
11370708100

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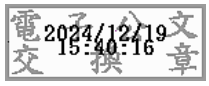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督學室、校園安全事務室（均紙本）